



第06版:国际 版面导航 上一版 下一版

友情链接

日报 周报 杂志



中国能源报 2019年11月25日 星期一

往期回顾 分类检索 返回目录

中芬能源转型商务论坛凝聚共识——

能源转型,中芬合力大有可为

■本报记者 于欢

《中国能源报》(2019年11月25日 第06版)



中芬能源转型商务论坛现场

11月初,深秋时节的芬兰西部港市瓦萨(Vaasa)已是大雪纷飞,寒意逼人,同期在这里举行的“中芬能源转型商务论坛”却无比火热——围绕中芬乃至中欧开展可持续能源合作的有利条件和广阔前景,来自中芬政商学界的100余位嘉宾,分别从各自视角介绍了能源产业在中芬两国的发展情况,并一致认为两国在能源转型领域的合作潜力巨大,前景可期。

芬兰:欧盟能源转型排头兵

据了解,本次论坛是欧盟区域发展项目系列活动之一,旨在促进中芬两国能源企业在全域能源转型的大背景下密切合作,寻求共同发展的机会。中国驻芬兰大使陈立、瓦萨市市长Tomas Häyry、瓦萨大学副校长Annikka Jokipii出席论坛并致辞,芬兰欧盟议员Miapetra Kumpula-Natri、国家发改委能源研究所副所长高世宪、芬兰中资企业协会会长朱梓齐、宁德时代储能事业部总裁谭立斌等分别就中芬能源政策、中芬企业合作前景及企业发展战略等发表主题演讲。

论坛主办方——瓦萨大学中芬科技创新研究中心执行主任梁雳霆博士告诉记者,中芬两国在能源转型中有天然的互补优势和良好的互信基础,作为欧盟经费支持的智库,中芬科技创新研究中心将继续发挥平台作用,促进两国在能源转型方面的全方位合作。

Tomás Pajunen则在致辞中详细介绍了几萨乃至芬兰在能源领域的特殊地位和优势。“芬兰是欧盟能源转型的排头兵，而瓦萨是芬兰可持续发展程度最高的城市，也是名副其实的北欧能源之都，ABB、瓦锡兰（Wärtsilä）、丹佛斯（Danfoss）、安川电机（Yaskawa）等一大批国际知名能源企业云集于此，另有大量致力于可持续发展的中小型公司在此安家，而这一切都得益于芬兰充满活力的创新体系、充沛的人才储备和优质的营商环境。”

据介绍，早在2014年，芬兰即提前6年实现了“2020年可再生能源占比达到38%”的目标，成为欧盟内部唯一一个提前达标的国家（欧盟要求2020年前区域内可再生能源消费占比达到20%，并允许各成员国自行设定目标——编者注）。欧洲之外，芬兰也已成为能源转型的世界级领跑者——在世界经济论坛（WEF）3月下旬发布的2019年能源转型指数（ETI）中，芬兰在115个采样国家中位列第四。

但芬兰在能源转型方面的耀眼成绩并非一日之功。据记者了解，芬兰本土无油无煤，传统化石能源资源极为匮乏，而其传统的支柱产业——林业和冶金都是耗能大户，加之冬季供暖期漫长，供热需求旺盛，导致芬兰能源对外依存度长期居高。统计数据显示，即使算上核电，本世纪头10年，芬兰的能源自给率也一直低于50%。为解决这一问题，芬兰在全力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的同时，大力开发以可再生能源为主的新能源。

在赫尔辛基的机场接驳巴士上，记者看到一排醒目的英文：“本车所使用的燃料全部来自可回收废物，所有芬兰机场将在2019年实现碳中和”——在节能教育甚至已深入幼儿园的芬兰，类似的低碳化努力比比皆是。除了基于海量森林资源的二代生物燃料，芬兰的水电、风电、地热开发及应用也已颇具规模。

能源合作点亮中芬关系

芬兰是最早同新中国建交的西方国家之一，也是第一个同中国签订政府间贸易协定的西方国家，其在能源低碳化转型方面成功的先行先试，显然可为正在加速构建清洁低碳、安全高效现代能源体系的中国，带来有益的借鉴，并创造合作机会。

事实上，自中芬两国元首分别于2017年和2019年互访以来，中国和芬兰的商业合作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巨大推动力，能源即为其中深度“受惠”并多点开花的合作领域。今年1月，国家能源局公布了首批中国-芬兰能源合作示范项目名单，位于广东、河南、北京的四个项目入选，这些项目涉及微电网、地热能清洁取暖、能源互联网、生物质耦合发电供热，均为充分发挥双方互补优势的前瞻性项目，对于两国探索未来能源发展路径都具有独特价值。从产业链的维度看，很多植根于芬兰的企业，如ABB、瓦锡兰、Switch等，正在深度参与中国的智能电网、船用动力、风机制造等细分能源领域，与国家电网、金风科技等众多能源企业有密切业务合作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随着可再生能源在全球范围内的高速发展，储能有望成为中欧开展深度合作的新兴领域。谭立斌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，储能是宁德时代两大业务增长引擎之一，公司早在成立之初即着手布局，目前宁德时代的储能系统在发电侧、输

展光伏、风电等可再生能源，这些新能源的规模化应用催生了越来越频繁的调峰调频需求，储能一定会在未来欧洲能源系统中扮演关键角色，中国的可再生能源发展领跑世界，我们期待并欢迎中国企业带来储能解决方案。”

Annukka Jokipii进一步指出，企业直接合作之外，目前已有相当数量的芬兰大学、研究机构与中国同行在可再生能源、废物处理、智能电网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，瓦萨大学即为其中之一。

在此基础之上，参加论坛的芬方人士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一致认为，两国能源企业的合作理应进一步深入，特别是希望能有更多中国能源企业来芬兰“安家置业”。

在芬兰东博滕商会（Ostrobothnis Chamber of Commerce）首席执行官Juha Häkkinen看来，如果中企希望在欧盟范围内寻找商业机会，营商环境一流的芬兰是不二之选。“芬兰是北欧唯一将欧元作为主要流通货币的国家，这里的企业所得税率只有20%，远低于其他欧盟发达国家，加之高质量教育带来的大量高科技人才储备，我们有能力为外企创造高价值的投资回报。”

尽管合作前景广阔，但中芬企业间经营理念与模式不同的问题仍待克服。“芬兰企业大多是术业有专攻的私企，手里有看家本领，但规模偏小，例如我的公司已经有50年历史了，但加上我也只有八名员工，而中国企业通常非常庞大，他们喜欢并购式的合作，而不是让对方独立地发挥其专精优势，这让我们感到困惑。”专注于提供国际化服务的芬兰市场营销公司Viexpo CEO kristian Schrey告诉记者。“但这也正是我来参加这次论坛的原因，了解彼此，才能更好合作，我相信这是个很好的开始。”

[返回目录](#)

[放大](#)

[缩小](#)

[全文复制](#)

[下一篇](#)

人民网版权所有，未经授权禁止使用

Copyright © 1997-2008 by www.people.com.cn. all rights reserved

